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# 结婚十年

## 结 婚 十 年

苏青 / 著

这时候，女人的梦也应该醒了，

反正迟早总得醒的。

花的娇艳是片刻的，蝶的贪恋也不过片刻，

春天来了匆匆间还要归去，

转瞬便是烈日当空，焦灼得你够受，

于是你便要度过落寞的秋，心灰意冷地，

直等到严冬来给你结束生命。



结婚十年

苏青 / 著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结婚十年/苏青著.

—北京:国际文化出版公司,2005.9

ISBN 7-80173-427-0

I.结… II.苏…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 
IV.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093191 号

本书经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授权

## 结婚十年

---

作 者 苏青

责任编辑 吴昌荣 张妮莹

书籍装帧 合和工作室

出 版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发 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市宇海印刷厂

开 本 710×1010 16 开

17.625 印张 290 千字

版 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

200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-80173-427-0/1·023

定 价 26.80 元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地址

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 9 号 邮政 1000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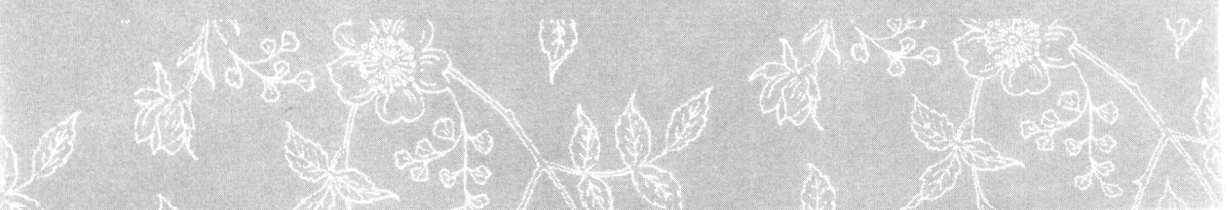
电话:64271187 64279032

传真:84257656

E-mail:icpc@95777.com



# 结婚十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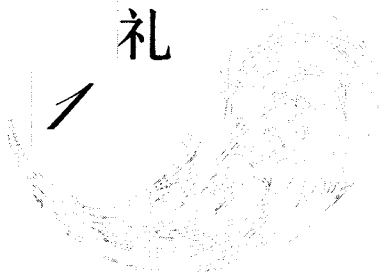
- 1 新旧台璧的婚礼·1
  - 2 洞房花烛夜·6
  - 3 风流寡妇·10
  - 4 爱的饥渴·15
  - 5 两颗樱桃·20
  - 6 养了一个女儿·26
  - 7 寂寞的一月·32
  - 8 少奶奶生活·37
  - 9 我的丈夫·42
  - 10 小学教员·46
  - 11 归宁·51
  - 12 脱笼的鸟·56
  - 13 来到上海·63
  - 14 小家庭的咒诅·68
  - 15 开始投稿·73
  - 16 小心眼儿·79
  - 17 产房惊变·85
  - 18 逃难记·90
  - 19 避居乡下·96
  - 20 丈夫的职业·102
  - 21 父女之爱·107
  - 22 骨肉重叙·112
  - 23 爱的侵略者·117
  - 24 都是为了孩子·123
  - 后记·132
- 

续  
结  
婚  
十  
年

代序	1	2	3	4	5	6	7	8	9	10											
关于我	· 137	茫茫夜	· 145	寄人篱下	· 150	找事难	· 155	所谓职业	· 161	花团锦簇	· 167	酒绿灯红	· 173	夜长人不寐	· 178	吴山点点愁	· 184	苏州夜话	· 190	秣陵春	· 196
黄昏的来客	· 202	还乡记	· 208	我的家	· 215	孤星泪	· 222	飞鸟恋旧林	· 230	胜利了	· 236	惊心动魄的一幕	· 242	秋柳怨	· 249	孤寂生活	· 256	十二因缘空色相	· 262	最后的安慰	· 270

母亲当然相信我是  
处女，因此坚持要我  
坐花轿，不可放弃这  
项难得的特权。

## 新旧合璧的婚礼



徐正甫 为 (长男)崇贤 结婚启事  
苏俞淑宜 (长女)怀青

谨詹于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  
三时在青年会举行结婚典礼概从简略恕  
不柬邀特此敬告诸亲友好谨希 谅鉴

双十节的早晨，当我们的结婚广告刊出时，天还没大亮，房间里却早已黑压压地挤满了人了。母亲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，那是N城的规矩，说是在遭嫁的前夕，娘该伴着女儿睡，好在夜里细细教她做媳妇的道理。可是母亲没有教我，她上床的时候，我早已睡熟。第二天还不到五更时分，她便匆匆起身，料理杂事去了。其后只进来过一次，叫我先在床上吃些点心，吃好了仍旧睡下，千万别起身，在花轿没有进门以前。

坐花轿是我乡女儿的特权，据说从前宋康王泥马渡江以后，就逃到我乡某处地方，金兀术追了过来，康王急了，向路旁的一个姑娘求救。那个姑娘便叫他躲起来，自己却诳兀术说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，因此救了康王一命。后来康王即位，便是高宗，想报此恩，可是找不到这位救他的姑娘，于是便降旨说凡N府姑娘出嫁，均得乘坐花轿。这轿据说乃是仿御轿形式而造，周围雕着许多凤凰，轿前一排彩灯，花花绿绿，十分好

看。按照一直传下来的规矩,只有处女出嫁,才可坐花轿,寡妇再醮便只可坐彩轿(在普通轿子上扎些彩,叫做彩轿),不许再坐花轿。若有姑娘嫁前不贞,在出嫁时冒充处女而坐了花轿,据说轿神便要降灾,到停轿时那位姑娘便气绝身死了。

母亲当然相信我是处女,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,不可放弃这项难得的特权。我觉得坐了花轿上青年会去行文明结婚礼,实在有些不伦不类,但一则因为羞答答地难于启齿,二则恐怕母亲疑心我有他故,以为我在怕轿神降灾而不敢坐了,所以结果还是由她们主张去,坐花轿就坐花轿吧。

花轿是由男宅雇定,抬到我家来迎亲的,进门的时候已经晌午了,我正在床上着急,因为整个上午没有起来,大小便急得要命。好容易听得门外人声鼎沸,房间里的人也骚动起来了,孩子们哭呀哭:“妈呀!花花轿子来啦!我要去,团团要去呀!”我知道花轿到了,心中恰如遇到救星,巴不得她们都一齐出去,好让我下床撒了尿再说。不料她们却不动身,只在窗口张望,一面吆喝着孩子不许顶头迎上去,说是冲了轿神可不是玩的。她们喊:“囡囡,不许上去,快回来呀!新娘子还在床上没起来哩,快来看新娘子打扮呀!”真糟糕!他们还不肯放我自由哩。那时我的小便可真连拚命也自忍不住了,然而却又不能下床,给人家笑话:花轿一到新娘子便猴急起来自己窜下床了,那还了得吗?我急得流下泪来。泪珠滚到枕上,渗入木棉做的枕芯里,立刻便给吸收下了,我忽然得了个下流主意,于是轻轻地翻过身来,跪在床上,扯开枕套,偷偷地小便起来。小便后把湿枕头推过一旁,自己重又睡下,用力伸个懒腰,真有说不出的快活。不一会儿,吹打手在房门口“催妆”了,我拿被蒙住了头,任他们一遍,二遍,三遍地催去,照例不作理会,正想朦胧入睡时,伴娘却来推醒我了。

其后,便有两个伴娘来替我化妆,我的五姑母坐在旁边指点,房间里满是看客,我生平从不曾当着人涂脂抹粉,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。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,巴不得多些人来欣赏才好,因为我这天的新娘装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,母亲一向信任她,当然不会不同意。她说时下的礼服虽然都用白色,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,主张一定要改用淡红绸制,上面绣红花儿。纱罩也是淡红色的,看起来有些软绵绵惹人陶醉。手中捧的花是绢制,也是淡红色,这是我五姑母顶得意的杰作,她说鲜花易谢,谢了便不吉利,不如由她用人工来制造一束,既美丽,又耐久。她真替我设想得周到,处处是吉利第一,好看第二,头上的花环也用粉红色,脚上却是大红缎鞋,绣着鸳鸯,据说这双鞋子因与公婆有关,因此不能更动颜色。我的身材既矮且小,按理一双高跟皮鞋是少不来的,“但是,”我的五姑母说,“你年轻不明白道理,这双红缎鞋子却大有讲究,你穿着它上轿,换下来便妥为保存,将来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后,你要把它拿出来缝上孝布,

留出鞋跟头一阔条红的,那便是照你公婆们上天堂的红灯,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,将来又怎能缝上孝布去呢?不是害你公婆只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吗?我想好在礼服是长裙曳地,穿什么鞋子都看不见,红缎便是红缎的吧。

打扮完毕,外面奏起乐来,弟弟便来抱我上轿了。据说那时我应该呜呜地哭,表示不愿上轿,由弟弟把我硬抱进去。可是我没有这样做,因为那太冤枉了弟弟,他事实上并不会强迫我上轿嫁出去,那是真的。然而他还得循俗抱我,累得额上青筋暴涨,好容易喘着把我抱到轿前,我赶紧下来,走进轿子。那时只听得客人们都哗笑起来,据说为的是我不该自己进轿,还该由他把我推了进去,才算合理。可是我既已进去了,再出来也不好意思,只得索性一屁股坐定,垂头闭目装新娘样子。说起这坐轿的规矩来,母亲倒是教我过的,她说坐定后便绝不能动,动一动便须改嫁一次。我不敢动,直到后来伴娘把一只滚烫的铜炉放在我脚下了,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,不禁左挪右挪的,把屁股不知颠动了多少次。至于我将来是否便会再嫁三嫁而至于多次嫁呢,那是有待事实证明的了。

于是四个轿夫上来关好轿门,放好轿顶,花轿里便几乎全是漆黑的了,闷气煞人。脚下的铜炉一阵阵弥漫出热气来,逼得人昏沉沉地,我生怕窒息了,移时反冤枉落个不贞的罪名。我孤零零地闷坐在轿中,与我做伴的,据说还有个轿神,她是吊死鬼,因不服恶霸抢亲而吊死在轿中的,后来皇帝封了她,叫她专门考察这轿中新娘的贞节与否。她这时正高踞在我的头上,若是发现我稍有不贞之处,便会马上把我处死。我虽然自信决没有处死的罪名,可是总也有些害怕她散发吐舌的吊死鬼样子,因此闭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观看。轿中又热又闷又黑暗,冥冥中还伴着可怕的轿神,我奇怪康王当时为什么要以怨报德,把劳什子花轿赐坐给我乡女人?我想,这样看来,怪不得后来他会害死精忠报国的岳武穆呢,原来真是个昏君!真是个昏君!

正愤愤间,花轿在青年会礼堂停下了。接着又是一阵骚动,仿佛所有的人都围了上来,于是有人吆喝着让路,轿门开了,眼前光亮起来,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,把我的裙子扯了一下,我知道那叫做“出轿”,我便可以走出来了。只是我刚才在上轿时曾给人家讪笑过一次,还怕这次太急了又要惹人笑话,因此仍旧端坐在里面不敢自己下来,于是小姑娘退出去了,一个脸孔苍白,嘴唇涂得红菱般的少妇探首进来打量我一下,回头悄声对旁人说:“这个新娘子是N城人打扮,唔上海派头。”我听得怪刺耳,不禁心里动起气来。

慢慢地,慢慢地,随着音乐的拍子,一步一挨,我挨到了礼堂中间站定了,顶使我奇怪的是,前面没有一个兴奋地,带着地等候着我的新郎,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



着他,让众人品头评足地说个高兴。后来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问新郎究竟躲到哪儿去了,我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来不按新式规矩先我而入席,却是遵循从前旧式结婚的习俗,预先躲藏好了,表示不愿拜堂,要人家把他找着了硬拖出来,这才无可奈何地勉强成礼。这规矩虽不是他自己首创,但不知怎的,我对于这点竟是感到非常不快。等了许久许久,我的新郎总算在众人拍手声中越起着出来了,在我的右旁站定,便听得一个女人声音在悄声嗔着他:“跟你讲过多躲一回,怎么这时就跑出来?”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过去,只见贴近新郎脚旁的是一双银色高跟鞋,银色长旗袍下摆,再望上去,越过银色的双峰,在尖尖的下巴上面,玲珑地,端正地,安放着一只怪娇艳的红菱似的嘴巴,上唇微微翕动着,露出两三粒玉块般的门齿。我不敢再往上看,因为我怕接触她的眼光。

婚礼在进行了,新郎新妇相对立,三鞠躬,我微微战栗着,生怕失仪。许多来宾都不按座位,纷纷围上来看,主婚人,介绍人都给挤到旁边去了,霸占在女方正婚人席上的是一个粗黄头发,高颧骨,歪头颈的姑娘,她正咧开嘴向新郎笑,一面喊哥哥,一面扮着鬼脸,显得她的尊容更加丑陋了,我不禁暗暗打个恶心,低下头去不再观看。

婚礼完了,我们都在结婚证书上盖了章。证婚人,介绍人,统统都在上面盖过了章,崇贤与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与妻了。他那时才二十岁,我才十八岁,假如我们都有六十岁寿命的话,便足足要做上四十年的夫妻。

行礼毕,伴娘领着我退了出去,在一个耳房中换过妆,重又进入礼堂里来。这次贤已先我而在,他也换了长袍马褂,仆役铺好红毡,我们便站在上面向长辈族人及亲戚们行献茶见面礼了。先是翁姑,继而伯伯婆婆,叔公叔婆,而至于舅公舅婆,姨丈公姨婆,姑丈公姑婆等等,一对对,一双双,挨了下去,有几个子身守寡的婆字辈女人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来,说是不祥之身,叫新人免礼了吧,后经新郎一请再请,始噙泪接过盘中的茶去。

长辈见过,见平辈了,那个歪头颈的姑娘原来便是我的小妹,我不禁偷望了贤一眼,拚命忍住发笑,贤不曾看我,但他似乎也感到这点,脸上讪讪的有些不好意思。那个姑娘却狠狠地盯了我一眼,她的眼珠凸了出来,眼圈上虽涂着青灰的颜色,却掩饰不住她的红眼脸的毛病。她真是一个丑丫头,我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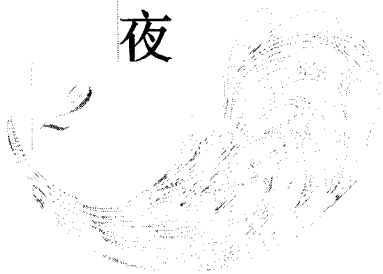
后来,贤在招呼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上来见礼了,她不胜幽怨地瞅了他一眼,轻轻嗔他道:“你倒好,也来搭我寻开心。”说着,撅起她红菱似的嘴巴装出生气的样子,但是贤一笑,她也就马上笑了。贤扭转头来半像对我讲,半像对自己讲似地说声:“算了吧!”接着就请别人上来同我们见礼了。

他家的亲族真多，见礼毕，天已全黑了。于是大部分人都到他家去喝喜酒，只剩少数爱吃西菜的男客，留在青年会自管自吃大菜。回家去的时候，我同贤分坐了两顶官轿，他在前面，我在后头，一路如飞地抬到本宅。本宅里外照样也是挂灯结彩，吹吹打打，热闹非凡。前进大厅中陈列着我的嫁妆，花花绿绿，在供女客们批评指摘。她们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顶讲究的绣花枕套，指摘我母亲煞费心计给购来的各种摆设，嫉妒冷笑的语句不时投进我的耳中来，我恨不得马上跑过去拧她们的嘴，大声地告诉她们说：“那些东西都是我的！不是你们的！叫你们来批评啥个屁话？”可是我究竟是个有教养的女儿，我不敢这么做，看看她们愈来愈胆大，索性批评到我的面貌来了；尤其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拣着我走过时偏要悄声对那个歪头颈的小姑说道：“新娘子面孔虽还不难看，不过身材太矮啦不好，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。”她是个苗条身子，在笑我生得矮小，哼！

我赌气再不要去听她们，我只想休息。半天的站立，鞠躬，跪拜，把我的脚腿都弄酸了，半新不旧的婚礼真累死人。我的房间在哪里？我的新郎又在哪里呢？

我们两个人谁都不敢先开口，我本来是斜倚在梳妆台旁的，这时索性面对着镜，疲乏而又无聊地刷着自己的指甲。

## 洞房花烛夜



前厅，中厅，以及后面正厅里的汽油灯照得雪雪亮，喜筵已经摆好了，众宾客纷纷入座，秩序很凌乱。新娘坐筵在正厅上首，两张八仙桌并在一起，周围围着大红缎盘锦花的桌裙，水钻钉得满天星似的，虽在强度的灯光下，也能够闪闪发出光亮来。我换了套大红绣花衫裙——那是旧式结婚的新娘礼服——头上戴着珠冠，端然面南而坐。在我的面前摆着一副杯筷，四只高脚玻璃盆，盆内盛着水果，一字排在当前。较远的一张八仙桌上，整齐地放着珠五牲，灿烂夺目。桌前落地放着对大蜡台，铸着福禄寿三星像，高度与我身长仿佛，上面燃着对金字花烛，发出它们熊熊的火光。桌上尚有两对小台，有玻璃罩子，夜间也燃红烛。正厅左右两边各摆四桌酒席，阶前一排也有好几桌，两个大天井都用五彩满天帐罩住了，也摆酒席，楼上也有，后来据他们统计，这晚共摆百多桌酒，到的宾客有一二千人。正厅以及正厅外面的天井中都坐着女客，中厅是男女席都有，中厅外面的天井以及前厅中则都是男宾席，男席的酒菜较女席好，这也是习俗，女客们绝不会生气。我坐的这席上的菜也与男宾一样，可是我不能吃，新娘坐筵是照例不举箸的，眼看着一道道热气腾腾，肉香扑鼻的菜及点心捧了上来，我只好暗中咽口唾沫。伴娘们虎视眈眈地在旁监视着——与其说侍候，不如说监视为确——因为那桌菜收下去统是她们的益处，这也是老规矩。前厅中猜拳赌酒，吵得热闹，夹着管

弦乐队的弹吹声，唱戏声，扰得你耳朵一些也不得安宁。女宾席虽然比较斯文一些，只是孩子们爬上跳落，抓这样要那样的，一会儿指头烫痛了，一会儿舌头咬出血了，哭呀吵的，也够嘈杂。在诸般杂乱之中，我的心里只惦记着一个问题，就是：我的新郎究竟在哪里？

当我的新郎出现在我眼前时，我们已对坐在房内饮合卺酒了。这次说是饮酒，其实也是不沾唇的，只在伴娘等人的导演下扮演出活剧而已。一会儿礼毕，房门外奏起乐来，便是送子讨喜包了。接着众宾客蜂拥进来，实行“闹房”。闹房是N城的大礼，不可或缺，据说是“愈闹愈发，不闹不发”，“发”当然是指发财啰！闹房以男客为主，他们也有组织，推出一个为首的人来，叫做闹房总司令。我们这次的闹房总司令是贤的舅母的第二个儿子，他们都叫他“八戒和尚”。他们一窠蜂似地进来了，我吓了一跳，眼睛望着贤，心想他们不知将怎样为难我们哩！不料他倒若无其事地笑了笑，独自倚着窗口站定了看，由着这批醉醺醺的野男人们把我团团围定，一个个抢着提出无理的要求：

——我们要新娘唱一支外国歌！

——我们要新娘跳一只舞！

——你不答应，便要你跑过去同新郎亲一个嘴！

——喂，新娘子，我问你今天吃几碗饭？

——我问你几时生小孩子？

——先养弟弟还是先养妹妹？

——……？

——……！

我茫然站在中央，心里又急又恼，只凭着伴娘们在同他们交涉讲斤头，自己不知如何是好。正为难间，幸而有一班老太太，太太们来了，这些醉小子倒也晓得礼道，让出一条路来。于是老太太们按次坐定，叫伴娘另外端过一把椅子来，当中放下，叫我就坐在这把椅上面，这时我重又堕入五里雾中，不知她们在闹什么花样。我坐定后，她们中有一位银白头发瘪了嘴的老太太，便来施发号令，命人拿烛台来。

“不用烛台，老奶奶，我有电光灯。”闹房总司令上来献殷勤了。

“不用你管，”他的祖母拒绝了他，一面仍命令下人，“拿烛台来！”

一个伴娘把烛台递到她手里，她接着颤巍巍地拿到我面前来仔细观看。她的注意力似乎集中在我眉宇之间，半晌，把烛台交还了伴娘，对我说道：“好孩子！你的眉毛锁结得密密紧紧的，幽闲贞静，的确是书香人家出来的好小姐！”

“而且新娘子五官也生得端正！”另一个态度大方的中年妇人也来凑趣，“真是个好福相。你老太太有了这么好的外孙媳妇，明年准抱玄外孙了。”

“真的，”老太太瘪着嘴巴笑了，“但愿你们小两口子和和气气，应了姑婆金口，明年给你公婆养个胖小子吧。”

“一定的！一定的！”醉汉们抢着替我答了。老太太们谈了会闲话，便自一个个退出去了，最后，贤的外婆也站了起来，一面预备走，一面吩咐她孙儿道：“阿棠，别闹得太凶了，他们孩子家脸嫩，搁不住你们瞎取笑的。他们今天也累了，早些让他们安歇了吧！”

正说间，有几个小姐少奶奶们也闻风追着进来了，最后进来的正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她的脸上新擦过粉，红菱似的嘴巴，唇膏涂得特别多。老太太见了她进来怪不高兴的样子，向她眨了一眼，说道：“瑞仙，你来扶着我回去吧！”少妇露出失望神情，但不敢不过来搀扶，她的眼睛睇视着贤，贤便上来替她求情：“老奶奶，你让大嫂子在这里玩一会吧，我来扶你回去。”

“不，”老太太坚决地说，“你们新房要图吉利，她是个……”少妇的脸色倏的变了，她气愤愤地过来，使劲搀住老太太，头也不回地走出去了，我懂究竟，只是心里纳闷。

于是闹房的人又旧话重提了，他们要我同贤接吻。我当然给他们不理不睬，这样吵呀吵的十二点钟多了，伴娘们苦苦央求：“诸位老爷！时候不早了小姐同姑爷该安歇了！就是诸位老爷辛辛苦苦的，也请早些出去安歇了吧。”

“要我们出去容易，就叫你们小姐快些同姑爷亲个嘴好了！”他们一起嚷了起来。

一个年轻的伴娘回答道：“亲嘴是床上的事，当着众位老爷，我们小姐怎么肯呢？我想……”

“你想什么？”那个叫阿棠和八戒和尚的总司令发话了，“既然你们小姐不肯亲嘴，就是你来代一个吧！”说得众人都拍起掌来。

伴娘飞红了脸，说道：“老爷这说的是什么话？我想，我是说，还是叫小姐同姑爷拉手吧！”

他们起先不答应，后来看看已是一点一刻钟了，大家一个个打起呵欠来，便只得就此罢休，叫我同贤拉了拉手。

客人散后，伴娘们替我卸了妆，把房间收拾干净了，烛台洋灯都拿出去，只剩床边大梳妆台上的一对花烛。收拾完毕，她们都叩下头去，说几声“早生贵子”，道了晚安，便自出去向账房领喜包去了。房中只剩下我同贤两人，颤抖着的，行将燃尽的烛光

映在窗上，幽暗地，而又寂静地悄然无语，我微微觉得有些恐惧。

我们两个人谁都不敢先开口，我本来是斜倚在梳妆台旁的，这时索性面对着镜，疲乏而又无聊地剔着自己的指甲。贤似乎也同此感觉，他在桌上拿了支香烟，擦根火柴把它燃着了，吸不到两口，却又把它放下，口中轻轻吹起口哨来。过了一会儿，窗外似乎有人来窥视了，窸窣有声，贤便前去张望一下，把窗帘扯得更紧些，然后再到门隙处视察一番，慢慢地踱到我的身后来。梳妆台上的大镜子里映出他颇长的身子，我的高度只能及到他的胸口。

他迟延了片刻，轻声而又不大自然地说道：“青妹，我们早些睡了吧！”

两点钟了，还说早。

我不作声，把头直低到胸前，胸口跳得厉害。

他搓着双手，又踱回桌旁去，见上次吸过的一根香烟尚未燃完，便重又把它夹了起来再吸，吸了两口，索性把它扔到痰盂里去了。于是接连打两个呵欠，又对我说道：“我要睡了，青妹，你也早些安歇了吧？”顿了一顿，又说：“你今天也累够了。”

我在喉咙底下“嗯”了一声，只是不动步。他却自管自地脱了衣服睡了，我这才开始后悔起来。我想：假如他竟自睡着了，不喊我，我是不是就在这儿站着过夜呢？

梳妆台的镜子中映出自己疲乏的面容，两颧通红的，像是疲劳过度，虚火上升的样子。两眼呆滞而又乏神，眼圈有些黑，我知道再不上床，整夜便要患失眠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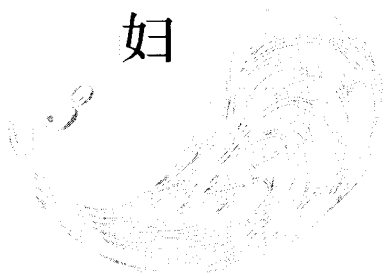
幸而贤又在帐里喊我了，没有掀开帐子。我不敢再错过机会，就自脱了外衣，羊毛衫裤连袜子都穿着，也不另换睡衣。到了帐子外面，我又踌躇着站定了，疲倦使我急于上床，胆怯却又使我不敢揭帐，我茫然站在床前有二三分钟之久。

可是里面的贤似乎并没有注意到我，一些声息也无，我想他也许已经睡熟了吧！这样一想，我的胆量就稍微大了一些，一鼓作气地把帐子揭开，天哪！他正睁大了眼睛瞅着，脸朝着外边，对我点头微笑。

床上只有一条棉被，是大红软缎上面绣着“百子图”的，他已把身子钻进它里面了，那夜的枕头也只剩一只，说是什么鸳鸯枕的，真糟糕！假如我早进来，便可把这两样要紧什物抢到，如今却让他尽先占用了，叫我如何是好？同他并头睡下去呀，太不成话。就是睡在脚后，也觉不好意思，他的身子已密密紧紧地裹在被头里了，我难道上去把它掀开，自己一同钻进去吗？我后悔不来个捷足先得，如今疲倦透了，眼看着人家舒舒服服地睡着，正同饿着肚皮坐筵时看人家吃大鱼大肉一般，心中恼恨非常，便把帐子摔下转身出来，倚在梳妆台旁，忍不住独自垂泪。

我穿的是紫红薄呢夹旗袍，紫红呢制高跟鞋，在长的烫发上面，打着个紫红呢带的小蝴蝶结。

# 风流寡妇



我病了，在结婚后的第二天。

患的是伤风，鼻塞头重。但是沉重的头上还得加上顶沉重的珠冠，因为新娘装束须待三天后始除去，那时候宾客们可以散了。

于是我打扮齐整，清早在公婆及各长辈亲戚跟前捧过茶，略吃些点心，便垂头端坐在新房里，以供众人的鉴赏及开玩笑。

崇贤是新郎，照例不得久留在房内，否则便要被人讥笑，就是他父母知道了，也要不开心的。新房里黑压压地挤满了人，男男女女，老老幼幼，一齐拥上来把我围在中心。我孤零零地坐着，鼻子痒痒的，只想打喷嚏。我想让喷嚏打出来可有些不好意思，还是拿手帕用力揪住鼻孔吧，一面眼泪汪汪地几乎要哭出来了。

擦干眼泪，我偷眼向四周望望，心里很难过。他，崇贤，害我受了凉，自己却不知溜到哪儿去了。

怕什么人家讥笑？难道做新郎的便不该陪陪病着的新娘？所有看见的人几乎都围在这里了，只有公婆当然不肯轻易进新媳妇房间，还有她，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——瑞仙，也不曾见个影儿。

“她该是在外边同崇贤鬼混罢。”我不知怎的忽然会想到这上头去，心里像中

枚刺。

“不会的，她是个寡妇，所以得避开些。”自己解释着，拔去心中的刺。

可是到了晚上，这枚刺终于贯穿我的胸膛，再也拔不出来了。事情是这样的：我刚从公婆房里请过晚安回来，捧住沉重的头，拖着疲倦的脚腿，一步一步走近房门的时候，忽然听见里面有男女夹杂的笑话声，一个说：“看你对我们这样，昨夜同着你的新娘，又不知怎的……呢？”

“别瞎说，”是贤的回答声音，“昨天夜里，我真的同她一些关系都没有。好嫂子……”

“得哩得哩，”瑞仙的娇声又接上来了，“你同她有没有关系干我屁事！瞧，人家今天疲倦得已经连眼圈都有些黑了，鼻子红红的，都是你太狂，才害得她伤风！”接着，便是吃吃地娇笑了一阵儿。

我几乎气昏过去，两腿软软的，头更加沉重起来了。心里想：好一对无耻的男女，深更半夜，在拿我做谈话取笑的资料。想到这里，忽然听见另一个女人声音在讲话了，谢谢天，有第三者在内总还不打紧吧？

于是我听第三者究竟怎样说法，她说：“哥哥，你得保重身子，同她避开些，伤风顶容易传染——”

蓦然一声，我推进门去，站在这个歪头颈姑娘的面前。

贤走近来，怪不好意思地瞧我一眼，柔声说道：“你来了吗？我们正在等你呢！”

我冷笑了一声，半晌，才把脸仰起来对着他的脸，大声吼：“请你快些避开些吧，当心伤风传染给你。反正，……”说到这里，我的声音颤抖起来了，再也说不下去。但是我的脾气却是话不说完不痛快的，于是低下头拚命忍住眼泪，半晌，才迸出一句：“我与你又是什么关系也没有的……”

贤的脸红了起来，他无可奈何地望了瑞仙一眼，然后对着自己的妹妹央求道：“杏英，你们早些去睡吧，明天见！”

瑞仙的脸色马上铁青起来，倏地站直身子，拖着这位歪头颈姑娘，一面走出去一面冷笑道：“新郎下逐客令了，快些走罢！”说着，用力把门一拉，忽然响了起来。

随着关门的响声，我沉重地倒在床上，额角像火烫一般。

但是第三天，我又强戴上沉重的珠冠，在众目睽睽中“入厨房”去了。厨房里什么都是现成的，伴娘告诉我只要过去掀开锅盖，手拿锅铲把烧着的羹汤搅动几下，入厨房大礼便算完成了。我想，这个容易，于是依言右手揭起锅盖，左手拿起锅铲来要去搅时，只听得远处一阵哈哈，那里面夹着瑞仙的尖锐声音说道：“你们快瞧新娘子的外国



派头呀，左手拿锅铲！”接着，众人都唧唧私语起来，有的伸长脖子朝我瞧：我的左手正擎着锅铲，觉得放下又不是，不放下又不是。

我无可奈何地向后望了一眼，意在求伴娘替我解围。不料蓦回头，瞥见远处瑞仙的脸正对着自己，僵白的下巴尖端，一只红菱似的嘴角上正挂着一串讥笑。于是我恼怒了，索性左手握紧锅铲，在锅里连搅几下，然后扑的一声，把锅铲直丢进锅中央。沸着的羹汤飞溅起来了，溅在各人的衣上，于是一阵骚动，孩子们锐叫着，女人们咕嘟着，大家纷纷退了出去。我笔直站在灶前，额上如火烫般，耳中嗡嗡作响。但还听见瑞仙的声音似乎在门口冷笑：“好大脾气的新娘子，贤叔叔，你可得小心侍候哪！”

贤的侍候功夫的确是不错，我病倒在床上，他总是小心地坐在床沿上照料着。过了三朝，宾客们都散了，我因为卧病在房里，没有一一送他们的行。贤说：“你静静地躺着吧，这里再没有客人了。”我心里暗暗欢喜：没有客人，当然没有瑞仙啰！

贤陪着我，无事便谈谈上海大学里的情形。那时他正在上海S大学念书，离他的外婆家不远。

“你到外婆家里去，常常碰着瑞仙吧？”我把眼睛睁大了，急切地问。

他点点头；瞧我一眼，又摇摇头。

渐渐的，我也知道瑞仙的简单历史了。她的娘家姓白，嫁到卢家，给贤的外婆做长孙媳妇，还不到两年，她的丈夫便害痲瘵而死亡了。“所以在我们结婚那天，外婆不许她进房呢。”贤说了又向我解释。

我点点头，大家没有话说，静默了一会儿，我便朦胧入睡了。

等我一觉醒来的时候，只见床沿上坐的是王妈，贤却不在房内。我心想问她，又不好意思，只得忍住了。后来次数一多，我便觉得诧异起来，于是故意装睡，瞧他怎样。他见我睡了，果然轻轻喊几声“青妹”，我不应，他便悄悄地溜出房门。一会儿，王妈就蹑手蹑脚地走进来了。

我闭着眼睛静听，屋子很大，全都静悄悄地。忽然，对面书房间里似乎有男女二人低低合唱着歌，女的声音像瑞仙，男的当然是崇贤啰，他们唱的是《风流寡妇》。

我睁开眼睛猝然问：“王妈，卢家少奶奶没回去吧？”

王妈说：“是的，她跟老太太两个还留在这里，因为再半个月便是这里太太的生日了，她们要等过这天才回去。也许，”王妈笑着对我瞧瞧，“那时候你少奶奶大好了，少爷也跟她们一齐动身回上海去念书呢。”

“那时候我也许就死了呢——王妈，你去休息休息吧，这里用不着你侍候。”我说完了就闭上眼睛；王妈出去后，我的心里更空洞起来，爱与恨，妒忌与气恼，统统消失